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

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监事会就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作出如下说明：

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

1）根据财政部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3 号）的规定，为规范企业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、计量和列示，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终止经营净利润”，比较数据了梳理，列示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 283,[illegible]40.[illegible]元，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0.00 元；上期整。本期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283,[illegible]40.[illegible]元，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0.00 元；上期持续经营净利润 17[illegible]985,183.22 元，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0.00 元。

2）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 号），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将“营业外收入”及“营业外支出”的固定及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[illegible]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比较数据相应本期营业外收入金额减少 87,746.1[illegible]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7,746.1[illegible]元；上期收入减少[illegible]26.40 元，营业外支出[illegible]28 元，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5,398.03 元，[illegible]5,52[illegible]

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

提高市场力和客户满意度，公司[illegible]了售后服务质量和保障力度，预计目前计提标准能满足未来业务中的实际支出，为更好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年 1 月 1 日起，公司将预提产品售后修理费列由原来的按销售收入的 0.5%变更为

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规定，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法处理，不会对公司以前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无需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追溯调整。

比说明。

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11 日